**中 共 大 连 市 委 组 织 部**

全市“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近期工作要点

为扎实做好2017年“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收尾工作，按照全年工作安排，现就近期重点工作明确如下。

**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各级党组织要把深入学习领会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重要内容，采取多种方式组织广大党员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同时与学习十九大修订的新党章结合起来，确保把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到每个支部、每名党员。基层党组织要认真用好“三会一课”、固定党日等基本制度，组织党员系统学习，提高思想认识，找到自身差距，明确努力方向。要深入推进“精品党课”评选巡讲工作，分领域分类别进行“微宣传”“微宣讲”，开展面向广大群众的宣传教育，通过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真正把党的十九大精神讲清楚、讲明白，让广大党员群众听得懂、能领会、可落实。

**二、组织开好民主生活会。**要按照市纪委机关、市委组织部部署安排，认真开好年度民主生活会和专题民主生活会。民主生活会要严肃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坚持“团结—批评—团结”，严于自我解剖，热忱帮助同志。谈心谈话要经常，坦诚相见、交流思想，发现问题及时提醒。

**三、认真召开组织生活会和做好民主评议党员工作。**年底前，以“两学一做”为主题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组织生活会要以党支部或党小组为单位召开，设支部委员会的党支部要先行召开支部委员会会议。会前要广泛听取意见、深入谈心交心，会上要认真查摆问题、深刻剖析问题根源、明确整改方向，会后要逐一整改落实。特别是要把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转作风改作风情况作为对照检查的重要内容，切实按照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要求，认真查找“四风”突出问题，尤其是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新表现，采取过硬措施，坚决加以整改，务求取得实效。上级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要参加下级党组织领导班子组织生活会、发现问题及时纠正。要结合组织生活会做好民主评议党员工作，按照个人自评、党员互评、民主测评、组织评定的程序，对党员进行评议。基层党组织要综合民主评议党员情况和党员日常表现，按照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确定党员评定等次。要督促党员对照党章规定的党员标准、对照入党誓词、联系个人实际进行党性分析，客观公正评价党员表现，帮助引导党员自觉认识问题、自我改进提高。要稳妥慎重做好不合格党员处置工作。

**四、继续推进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按照组织健全、制度完善、运行规范、活动经常、档案齐备、作用突出的要求，持续深入开展“一线筑垒”工程，大力推进党支部规范化建设，使党支部担负起直接教育党员、管理党员、监督党员和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的职责，引导广大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要对基层党组织进行客观评估、分类定级，尤其抓好村和社区党组织的“星级评定”工作，采取选派“第一书记”、结对帮扶、部门帮扶、派驻指导组等措施，加大整顿软弱涣散党支部工作力度，推动晋位升级，使每个党支部都强起来，成为教育党员的学校、团结群众的核心、攻坚克难的堡垒。同时，指导督促党支部按时完成2017年基层党建重点任务，跟进采取措施，一项一项落实到位。

**五、扎实搞好“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调研督查及年度总结工作。**近期，要结合开展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工作，组织力量，对本地本单位学习教育情况进行调研督查，对照中央部署和省市委要求，逐项检查前段时间各项工作是否抓得紧、抓得实，是否存在虚、空、偏等问题。通过调研督查，真正看出问题、找到差距、及时整改，确保学习教育真正取得实效。在此基础上，认真搞好年度总结，总结报告请于2018年1月5日前报市委组织部。

中共大连市委组织部

2017年12月21日